

## 深圳市立洋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3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3 月 21 日 11 时 00 分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3月15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调整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3月21日09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上屋社区石环路创富科技园B栋5楼公司  
会议室

####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上屋社区石环路202号创富科  
技园B栋

联系电话：0755-27606866

传真号码：0755-29682900

邮编：518108

联系人：曾鹏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三)临时提案

请于开会10日前提交董事会。

#### 五、备查文件目录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立洋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6日